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7)

### 股東周年大會投票結果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三）舉行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載列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六日之股東周年大會通告（「股東周年大會通告」）之議案均已獲審議及批准。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六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及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六日發佈之股東周年大會通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中路乙 10 號艾維克酒店舉行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通告中載列之議案均已獲通過。於股東周年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4,949,024,500 股，其中 2,806,088,233 股由中國航空工業集團公司持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 56.70%）。

就載列於股東周年大會通告之普通決議案 1 至普通決議案 6，以及特別決議案 7 及特別決議案 8（「該等決議案」）而言，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該等決議案之股份數目為 4,949,024,500 股；概無只賦予持有人權利可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但

只可於會上表決反對該等決議案之股份。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之本公司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數為 3,262,102,845 股，佔該等決議案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之 65.91%。

依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之規定，股東周年大會已合法有效地召開。

於股東周年大會上，以投票方式審議並通過下列決議案：

序號	議題	股份數 (%)	
		贊成	反對
<b>普通決議案</b>			
1.	批准本公司二零零九年度董事會報告的議案	3,262,102,845 (100%)	0 (0%)
2.	批准本公司二零零九年度監事會報告的議案	3,262,102,845 (100%)	0 (0%)
3.	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的財務報表的議案	3,261,794,845 (100%)	0 (0%)
4.	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	3,262,102,845 (100%)	0 (0%)
5.	批准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分別出任本公司二零一零年財政年度的國際及國內核數師，以及決定其酬金的議案	3,262,102,845 (100%)	0 (0%)
6.	批准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 5% 以上的股東於該大會上提出的需以普通決議案通過的議案（如有）	不適用	不適用
<b>特別決議案</b>			
7.	(1) 在依照下列條件的前提下，給予董事會於有關期間無條件及一般性授權，發行、配發及 / 或處理新增股份（不論是內資股或 H 股），以及就該等事項訂立或授予發售建議、協議或購買權： (a) 除董事會可於有關期間內訂立或授予發售建議、協議或購買權，而該發售建議、協議或購買權可能需要在有關期間結束後進行或行使外，該授權不得超過有關期間；	3,189,832,845 (97.7846%)	72,270,000 (2.2154%)

	<p>(b) 除根據本公司採納之任何購股權計劃（如有），由董事會所配發及發行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不論依據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的內資股及 H 股的面值總額分別不得超過：</p> <p>i. 本決議案通過之日已發行的內資股的面值總額的 20%；及 / 或</p> <p>ii. 本決議案通過之日已發行的 H 股的面值總額的 20%；及</p> <p>(c) 董事會僅會在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並在取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 / 或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有關政府機關的一切必需批准的情況下，方會行使一般授權下的權力；</p> <p>(2) 在董事會議決根據本決議案第(1)段行使一般授權及 / 或發行股份的前提下，授權董事會：</p> <p>(a) 批准、簽訂及作出，或促使簽訂及作出所有其認為對行使一般授權及 / 或發行該等股份而言屬必需的所有有關文件、契據及事宜，包括但不限於：釐定有關發行的時間、價格、股份數目及地點；向相關政府部門提交所有必需的申請；及訂立包銷協議或任何其他協議；</p> <p>(b) 釐定所得款項的用途，及向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及 / 或任何其他地區及司法管轄權區（如適用）的相關政府部門作出所有必需的存檔及註冊手續；及</p> <p>(c) 增加本公司註冊資本並對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作出所有必要的修改以反映有關增加，及向相關政府部門註冊登記增加的註冊資本以反映本公司新註冊資本及 / 或股本架構。</p>		
8.	批准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 5% 以上的股東於該大會上提出的需以特別決議案通過的提案（如有）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會謹宣佈，以上議案獲正式通過。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被委任為股東周年大會之點票監察員，並負責點票。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閔靈喜

香港，二零一零年五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發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林左鳴先生、譚瑞松先生、吳獻東先生，及非執行董事顧惠忠先生、徐占斌先生、耿汝光先生、張新國先生、高建設先生、李方勇先生、陳元先先生、王勇先生、莫利斯·撒瓦(Maurice Savart)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重慶先生、李現宗先生、劉仲文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